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主动公开
特 急

佛防疫指办〔2020〕300号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转发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区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市疾控中心，市健康教育与促进中心：

现将《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转发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粤卫应急函〔2020〕42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意见，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各区、各有关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通知》内容，确保相关工作人员全面准确掌握最新防控工作要求，做到“应知尽知”。

二、各区、各有关单位要准确把握居民分类的标准和管理要求，按高风险、中风险、低风险人员分类管理。尤其要对来自疫情特别严重的湖北省来佛人员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三、各区、各有关单位要大力推广使用电子通行证，对所有进入佛山市交通卡口、全市各村（社区）、住宅小区、出租屋、

公共场所进出的人员实施电子通行证认证管理，无须再进行信息重复登记。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2日

